

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合理性说明

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》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公司对 2025 年第三季度相关财务报表和相关附注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。

2025 年第三季度，公司部分中药饮片业务用总额法确认依据不足，为了更公允反应上述期间业务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对 2025 年第三季度该部分业务的收入确认进行差错更正，由总额法改按净额法核算，并对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。

本次会计差错更正涉及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，仅影响 2025 年第三季度的合并利润表，不影响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、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，不会对公司总资产、净资产、利润总额、净利润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产生影响，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定期报告出现盈亏性质的改变。

对 2025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影响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项目	调整前	调整金额	调整后
营业收入	212,049,953.68	79,020,999.55	133,028,954.13
营业成本	132,968,555.25	79,020,999.55	53,947,555.70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，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——收入》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，更正后的财务信息能够更加真实、准确、客观地反映公

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，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6年4月28日